

# 东海证券飞龙 2 号-朱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分红公告

尊敬的东海证券飞龙 2 号-朱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：

根据《东海证券飞龙 2 号-朱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合同》和《东海证券飞龙 2 号-朱雀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本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核实，本公司决定以截止 2021 年 1 月 6 日的累计未付收益为基准，进行收益分配。分配方案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收益分配方案

本集合计划在分红权益登记日向委托人每份额分配 0.4000 元（含管理人应提取的业绩报酬），合计分配 21,999,035.00 元（含管理人应提取的业绩报酬），具体以实际到账金额为准。

## 二、收益分配时间和分配方式

1、分红权益登记日、除息日：2021 年 1 月 6 日。

2、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。若投资人未选择收益分配方式，默认为现金分红方式。

## 三、收益分配对象

分红权益登记日持有本集合计划的委托人。

## 四、收益支付方式

委托人现金分红款于分红权益登记日起的 3 个工作日内之内进行支付。

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1 月 6 日

